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陳志明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1422)

電子信箱：

jack0505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建設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001055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10D066876_110D2028681.pdf)

主旨：本府將於110年7月9日下午2時召開線上「變更五峰旗風景
特定區計畫(配合礁溪高地供水改善工程計畫)案」座談會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辦理。
- 二、因應目前國內COVID-19本土疫情持續嚴峻，全國疫情警戒已
提升至第三級，為降低因集會可能產生的群聚感染，本計
畫案座談會採線上方式辦理，訂於110年7月9日下午2時，
於宜蘭縣政府建設處粉絲專頁（登入臉書Facebook，
<https://zh-hk.facebook.com>，搜尋宜蘭縣政府建設處）
線上直播，屆時請貴公所協助將計畫範圍及座談會時間、
舉行方式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宜蘭縣礁溪鄉公所、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區管理處、遠雄創藝事業股份
有限公司、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

副本：鼎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府建設處



